

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9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 2019年第八次会议的通知，于2019年8月13日以本人签收或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在北京的全资子公司会议室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宏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实到监事5人，其中监事毛琳娜、吕晓清以通讯方式参会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发表意见形成下列决议：

（一）以5人同意、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摘要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于本公告同日，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，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载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。

（二）以5人同意、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；本次变更亦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该会计政策变更公告于本公告日刊载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。

（三）以5人同意、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嘉华信息提供反担保的议案》。该担保公告于本公告日刊载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，公告名称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—80）。

（四）以5人同意、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长实通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该担保公告于本公告日刊载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，公告名称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—81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19年8月27日